



精神衛生相關統計資料 104.02

壹、人口統計資料

一、台灣人口數統計(截至 104 年，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1. 104 年 2 月台灣總人口數：23,440,278(2 千 3 百萬人)
2. 精神科就診人數 233 萬人。(詳見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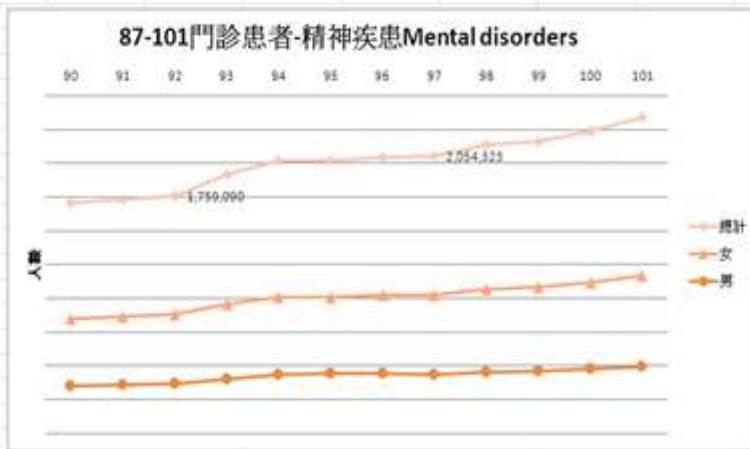
二、重大傷病證明實際有效發證數

1. 104 年全民健保統計，慢性精神病實際有效發證數 205,139 張(104.01)

三、歷年精神疾患就診人數統計(103.7 更新)

1. 101 年全民健保統計，精神疾患門診患者人數 2,338,149 人；
2. 其中，精神分裂、情感性精神病人數合計 347,378 人；
3. 酒精濫用 54,910 人；藥物濫用 22,911 人；
4. 精神官能症 1,323,550 人；人格違常 11,823 人

年度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男	698,241	717,502	734,464	799,747	877,340	883,621	886,126	879,322	911,890	917,896	950,865	993,591
女	1,006,840	1,020,317	1,024,626	1,120,388	1,144,026	1,136,377	1,163,780	1,175,001	1,225,906	1,245,690	1,290,210	1,344,558
總計	1,705,081	1,737,819	1,759,090	1,920,135	2,021,366	2,019,998	2,049,906	2,054,323	2,137,796	2,163,586	2,241,075	2,338,149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四、103 年領有身心障礙者人數統計(截至 103 年 9 月止，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1. 全國身心障礙者 1,134,850 人，慢性精神病患者 121,989 人(10.7%)
2. 臺北市身障總人口 119,973 人，慢性精神病患者 14,790 人(12.3%)
3. 全國慢性精神病患年齡分佈：以 45-59 歲最多，佔 43%。

年底與區域及障礙類別 End of Year, Locality & Classification	總計	3-17歲	18-29歲	30-44歲	45-59歲	60-64歲	65歲以上
	Grand Total	Years	Years	Years	Years	Years	Years & Over
慢性精神病患者	121,989	361	6,580	36,875	52,870	11,903	13,400

4. 全國慢性精神病患性別與障礙等級分佈：障礙等級以中度最多。

總計			極重度			重度			中度			輕度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121,989	60,000	61,989	2,499	1,294	1,205	20,718	10,971	9,747	66,075	33,416	32,659	32,697	14,319	18,378

5. 台北市慢性精神病患性別與障礙等級分佈：障礙等級以中度最多。

總計			極重度			重度			中度			輕度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14,790	6,716	8,074	221	105	116	2,328	1,171	1,157	7,993	3,699	4,294	4,248	1,741	2,507

6. 台北市慢性精神病患年齡分佈：以 45-59 歲最多，佔 43%。

年齡	總計	3-17 歲	18-29 歲	30-44 歲	45-59 歲	60-64 歲	65 歲以上
人數	14,790	27	741	3,779	6,418	1,714	2,111

貳、精神醫療資源現況表

一、醫療資源現況表(102 年第四季)

1. 居住在醫院-急性、慢性住院、養護床人數合計 26,522 人；(急性病房的七千多人，一般住院一到兩個月就會出院回家、回社區)
2. 使用社區精神醫療設施者-日間留院、日間型精神復健機構，服務人數 9,754 人；



縣市別	開辦項目												
	門診	急診	全日住院	強制住院	強制社區治療	居家治療	日間型精神復健機構		住宿型精神復健機構		精神護理之家		
							家數	可收對治對象數	家數	可收對治對象數	家數	可收對治對象數	可床位數
合計	407	106	130	104	76	100	72	3,442	106	4,784	33	3,467	3,077

精神醫療設施										
全日住院病床						養護床				日間留院 可收治人數
許可病床數			開放登記病床數			公費養護床	公務預算床	社會局合約床	小康床	
合計	急性	慢性	合計	急性	慢性					
22,620	7,870	14,750	21,018	7,212	13,806	1,724	2,124	1,232	424	6,312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精神醫療資源現況表

二、社區精神病人關懷(103 年)

1. 社區精神病人關懷人數 135,384 人(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鄭淑心簡技簡報)形式由各行政區一名服務員單人服務，採超高案量，多數服務未滿一年就結案。
2. 社政精神病人關懷人數：集中於身心障礙者之相關服務，例如--個案管理、日間作業設施、生活重建、樂活、就業服務等，各縣市不一，因身心障礙服務以不分障別為主流，以精障為對象者、精障受益人數數量不高。